

## 宜蘭縣二城國民小學生活競賽實施計畫

壹、目的：培養學生自治能力，落實健康行為，建立服務團體之熱忱。

貳、競賽辦法：

### 一、秩序表現：

1. 總導護老師負責全校各班秩序表現之評分：
  - (1) 依據各班早自習與午休表現予以加減分，每次評分以 3 分為限，即最高為加 3 分，最低為減 3 分。
  - (2) 依據班級遲到情形、拾金不昧，得以加減分，其加減分範圍以第 (3) 至 (4) 項之規定實行之。
  - (3) 遲到人員以每人每次扣 1 分。
  - (4) 拾金不昧以每人每次加 1 分，由總導護老師負責登記。
2. 登記遲到人員由自治小鎮長派遣六年級學生擔任之，由六忠、六孝、六仁依次輪流，每週由一個班級派遣 3 人擔任，分別負責前門、側門、後門三個區域，於星期五放學前交換完畢。
3. 每週請負責評分之老師及小朋友於當週星期五放學之前將評分表送至生教組彙整。

### 二、整潔表現：

1. 整潔表現由當週的總導護老師及環保小局長派遣五年級學生評分。
2. 總導護老師：負責全校各班整潔表現之評分。
3. 五年級學生負責評分人員，由五忠、五孝依次輪流，每週由一個班級派遣 3 人擔任，分別負責高、中、低三個年段，於星期五放學前交換完畢。
4. 五年級學生評分之內容：

各年段評分之五年級學生，每天依據地板、掃具、窗戶、垃圾分類及掃地區域（低年級不打掃地區域成績，改為走廊成績）五項，每項成績以 0-2 分為限，即最高為 2 分，最低為 0 分，總分以 0-10 分為限。
5. 每週請負責評分之老師及小朋友於當週星期五放學之前，送至衛生組彙整。

### 三、 健康行為表現:

健康項目	內 容	獎勵頻率	獎勵點數
口腔	1. 含氟漱口執行率達 100%	每月一次	2 點
	2. 餐後潔牙率達 100%	每月一次	2 點
	3. 全口無齲齒	每學期一次	10 點
	4. 齲齒矯治達 100%	每學期一次	5 點
視力	1. 望遠眺視執行率達 90%以上	每月一次	2 點
	2. 裸視視力正常	每學期一次	10 點
	3. 定期至眼科追蹤矯治	每學期二次	5 點/次
健康體位	BMI 正常	每學期一次	5 點

四、秩序、整潔行為表現，每週五由生教組統計出當週生活競賽評分統計表；健康行為表現由班級導師及護理師記點，健康中心統計。

### 參、 獎勵：

- 一、 凡生活競賽每週分數為該年段前三名者，恭請校長頒發獎狀鼓勵之。
- 二、 學期結束時，凡生活競賽各年段前三名者，恭請校長頒發獎狀、獎品鼓勵之。
- 三、 健康護照獎勵點數，可至健康中心兌換獎勵品。

### 肆、附則：

- 一、 本計劃未盡事宜得修訂之。
- 二、 本計劃經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亦同。